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8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关于召开董事会四届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随后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到所有董事手中。公司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于2013年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0人；董事张云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授权董事罗林先生代为表决；董事李振江先生、姜山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出席会议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公司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郝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投资国投中鲁（乳山）工业园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投资建设国投中鲁（乳山）工业园项目，该项目由山东鲁菱果汁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乳山中诚果汁饮料有限公司新建多品种果蔬汁生产线项目和建设国投中鲁研发中心三个子项目构成。工业园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31206.1万元，其中：山东鲁菱果汁有限公司搬迁项目14793.20万元，乳山中诚果汁饮料有限公司新建多品种果蔬汁生产线项目14244.50万元，国投中鲁研发中心项目2,168.4万元。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审批与项目建设相关的设计方案与预算审批、项目建设招标与实施等工作。

(此页无正文，为公司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签字页)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五日